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汴禹财招标采购-2023-7



信投为华
XINTOU WEIHUA

采 购 人：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管理局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代理机构：信投为华企业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日 期：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对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一
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进行 公开 招标，项目招标工作委托信投为华企业管理

(河南)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招标人：

(盖章)



我单位受招标人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
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一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工作，现完成招标文件编制

工作。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监督管理机构意见：

本招标文件已通过审批

(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28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目录	39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40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3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44
四、技术部分	44
五、商务部分	46
六、资格审查资料	47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8
八、其他材料	4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05 日 9 时 25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汴禹财招标采购-2023-7

2、项目名称：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950000.00 元

最高限价：9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汴禹财招标采购-2023-7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950000.00	950000.00	否	9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2、采购内容：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规格要求）

5.3、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供货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

5.5、质保期：1 年

5.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行业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企业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2023 年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缴费凭证）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缴费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4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3、方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供应商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操作规程）。

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05 日 9 时 25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3 年 12 月 05 日 9 时 25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的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监督部门：开封市禹王台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1-2338695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管理局（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地址：开封市禹王台区三里堡街 45 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1-2338685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信投为华企业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 296 号自贸大厦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371-220507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0507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时以本前附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招标）人	名称：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管理局（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地址：开封市禹王台区三里堡街45号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371-23386859
1.1.3	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信投为华企业管理（河南）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296号自贸大厦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371-22050733
1.1.4	项目名称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
1.1.5	标段划分	1个标段
1.1.6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开封市禹王台区城市排水防涝数字化综合信息管理平台项目—指挥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规格要求）
1.3.2	供货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历天内
1.3.3	质保期	1年
1.3.4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1.3.5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行业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企业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 2023 年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缴费凭证) 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缴费凭证),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 (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查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各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11	分包、转包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 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网上发布。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布为准。
2.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	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和修改的时间	收到当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2.1	报价范围	投标人应按招标项目要求，一次性报出不可更改的价格，所报的价格中包含本采购内容、各项税费、保险费、车旅费等全部费用。
3.2.3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大写：玖拾伍万元整 小写：950000 元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4	报价币种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货币，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注：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该时间要求。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
3.5.3	近年财务状况表	提供企业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无审计报告须提供近期基本户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

		工作时间与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运维电话联系，联系电话：0371-23859291 (2)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自系统发起 40 分钟）内完成解密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1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05 日 9 时 25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1、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自系统发起 40 分钟）内完成解密。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操作流程按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操作手册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 3、开标会议结束，各投标人可在开标会议过程中至开标会议结束后 5 分钟之内对开标会议开标过程涉及内容提出质疑，否则视为对开标过程涉及内容会议无异议。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招标）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4 人（相关经济专家 1 人、技术专家 3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省级相关专家库中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名
7.2	中标人公布媒介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7.3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协同采购（招标）人和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采购（招标）人认可的其他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与采购（招标）人签订合同前，双方协商决定。
7.5.1	签订合同	按《中标通知书》约定时间（无约定时，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招标）人签订合同。
7.6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监督单位：开封市禹王台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10.2	付款方式：中标方与采购（招标）人协商，按双方约定合同条款支付	
10.3	支付标准：以中标方与采购（招标）人签定合同规定为准	
10.4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投标协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收取，由中标人向代理机构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16150元（不含税金，税金另付）。	
10.5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部分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在招标投标和评标阶段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采购内容及要求、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部分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部分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6	质疑、投诉：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20】13号）的规定： 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并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人（供应商）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10.7	投标人承诺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如造成不良后果投标人需自行承担。	
注：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30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等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期限、质保期等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供货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所有证件以投标文件中原件扫描件为准）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采购（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被责令停业的；
- （7）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

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证书证件应使用中文版本，无中文版本的应附相应的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1 分包、转包（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 （5）采购内容及要求；
- （6）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疑问，要求采购（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公告形式发出不再以书面形式单独发给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应及时关注相关媒体，查看澄清和修改。查阅公告后无需以书面形式回复通知采购（招标）人。

2.2.4 除非采购（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总报价

3.2.1 报价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3.2.3 采购（招标）人设有项目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的，项目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报价币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该时间要求）。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3.5 资格审查资料（所有证件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原件扫描件为准）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材料应将原件扫描件附到投标文件中。

注：开标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代表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6 备选投标方案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供货期限、运维服务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及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实行电子招标投标时，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供应商）须知前附

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 CA 密钥，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不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需在规定时间内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1.4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4 评审程序

分初步评审、详细评审和推荐中标候选人三个阶段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6.5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排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人公布

中标人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布中标人。

7.3 中标通知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协同采购（招标）人和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采购（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拟定。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者从其规定），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7.6 采购资金的支付

7.6.1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人支付采购资金。

7.6.2 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7.7 履约验收

7.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等要求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7.7.2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7.8 中标无效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在此情况下，报经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可将合同授予下一顺位中标候选人，或

者重新组织采购。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不得干扰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有关招标投标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不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投诉

8.5.1 投标人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对招标、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8.5.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3 根据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汴公管办【2020】13 号）的规定：投标人(供应商)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并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人(供应商)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各投标人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

8.5.4 投标人(供应商)提出投诉的，应当先向采购（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供应商)对采购（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招标）人、采

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9.2 关于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政策的规定

9.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说明

9.1 含义

9.1.1 中小企业。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

9.1.2 监狱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才可享受相关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适用其相关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9.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1.3.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和招标文件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1.3.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并适用其相关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1.4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公告其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材料及相关资料，接受社会监督。

9.2 价格扣除

9.2.1 供应商属于中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则提供该制造企业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9.2.2 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并以该身份投标，按要求提供《监狱企业证明》，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该企业生产的货物、提供的工程或服务在评审时给予价格扣除。

9.2.3、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以该身份投标，按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评审时给予价格扣除。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自行负责，如有虚假，列入财政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若为中标人者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9.3 部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国家政策和标准如有调整时以最新为准）

9.3.1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3.2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3.3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3.4 其他专业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1. 按照“公平、公开、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待所有投标人。
2. 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通过“开封市电子开评标系统”，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评标、定标。

(二)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内容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的规定
	2.1.2	符合 性 审 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一致
			签字盖章的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采购内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总报价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供货地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供货期限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注：①第一部分内容：包括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及其他与初审有关的要求。				
②以上各项如有一项不合格按废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评标因素和所占分值为：

序号	1	2	3	4
评标因素	报价部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合计
权重	30 分	50 分	20 分	100 分
项目	评审要素			分值
报价部分 (3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分 注：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9 项的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具备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资料。在评审时给予 20%价格扣除： 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专家组认为投标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专家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各投标人的总报价均不得超出招标控制价。			3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设备技术参数	满足招标文件中全部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 20 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注“★”号的为关键要求与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其它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项最高 20 分，最低 0 分。		20 分

	整体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及验收方案	①整体实施方案完整,安装调试方案合理,安装调试检测设备齐全,管理机构健全、人员安排妥当、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验收方案及验收程序严谨规范得7分; ②整体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基本完整,有满足安装调试检测的设备,管理机构基本健全、人员安排、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有一定的可行性,验收方案及验收程序相对全面得4分; ③整体实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有瑕疵,安装调试检测设备相对薄弱,管理机构不健全、人员安排缺乏合理性,验收方案及验收程序需进一步完善得2分; ④无相关方案得0分。	(0-7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质量管控方法	①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安全、可靠,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法内容详细全面、科学、合理、实用性强得7分; ②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产品安全、可靠,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法内容符合本项目基本需求得4分; ③质量保障措施、质量管控方法内容有瑕疵,缺乏针对性、实用性相对薄弱,需进一步完善得2分; ④质量保障措施缺失,质量管控方法漏项得0分。	(0-7分)
	保证按时供货安装措施	①保证措施针对性强,供货安装时间安排科学合理,措施切实可行、并有详细的实施方法得8分; ②保证措施周详,供货安装时间符合本项目实施需求得5分; ③保证措施有瑕疵,缺乏针对性,执行性差,需进一步完善得2分; ④未提供保证措施或缺项得0分。	(0-8分)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合理化建议	①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针对性强、事件预判准确、描述完整、流程清晰、处置得当,合理化建议切实可行、思路清晰、有利于项目实施得8分; ②描述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整,合理化建议有一定的执行性得5分; 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与本项目契合度低、合理化建议偏重理论,缺乏实用性,需进一步完善得2分; ④无相关方案得0分。	(0-8分)
商务部分	企业证书	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多得3分。	3分

(20分)	业绩	供应商提供 2019 年 1 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分
	培训及技术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包含因服务质量出现问题、更换措施时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情况处理办法；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及维修价格等承诺）；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包括人员配备、组织措施、技术支持等）（0-10 分）； ①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方案合理可行，处理措施合理，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强；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人员配备完整、职责分配详细、组织措施全面，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可执行性强，技术支持到位得 10 分； ②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处理措施合理，售后服务的及时性不强；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人员配备基本完整、职责分配基本详细、组织措施基本全面，内容基本详细完整、科学、可执行性强，技术支持基本到位得 6 分； ③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够完整、方案不够合理可行，处理措施不够合理，售后服务的及时性不强；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人员配备不够完整、职责分配不够详细、组织措施不够全面，内容不够详细完整、科学、可执行性不强，技术支持不够到位得 3 分； ④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完整、方案不合理可行，处理措施不合理，售后服务的及时性不强；质保期内、外的服务计划人员配备不完整、缺失职责分配、组织措施不全面，内容不完整、科学、可执行性不强，技术支持不到位或缺项得 0 分；	10 分
	其他优惠内容	①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储备情况好，其他优惠承诺合理全面得 4 分； ② 免费提供的备品备件储备情况一般，基本无优惠内容的得 2 分， 此项未提供不得分。	4 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总报价由低

到高顺序排列。评分总得分相同且投标总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若三者均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推荐。

特别说明：

本次招标活动中，如出现（同一品牌产品、同一型号）参加投标的，应当作为一个供应商计算。详细原则如下：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人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不满足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总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总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部分评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评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评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投标人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

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合同协议书

注释：本合同协议书格式条款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双方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或减少条款。但不得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乙方（中标人）： 住所地：

合同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的招标结果（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应根据本项目要求按采购内容和中标结果提供下列产品（或服务），包括附带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

(详见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及有关补充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内容及报价明细表”等)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项目的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合同总价款中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各项规费和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第三条：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采购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6、 经双方协商同意和有关监督部门批准的其他内容。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次序在前者为准。

签订合同时，不得改变中标的金额、付款方式、供货（服务）期、采购内容范围和质量技术标准等实质性内容。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技术标准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标准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本项目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符合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标准和服务承诺，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标准不一致时，以标准高者为准。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项目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限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质量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服务）地点：

2、交货（服务）期限：____天，从_____计算。

3、乙方交付的产品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数量和技术规格要求，不符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4、质量验收包括：规格、型号、功能、性能、数量、质量、以及包装是否完好等。

5、乙方应将所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产品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6、甲方应当在收到产品后的_____日内对产品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产品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_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

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产品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通行标准、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细标准可在合同附件载明，有国家标准时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第八条 伴随服务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乙方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及启动监督；

（2）就产品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功能、性能、主要部分的结构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乙方还需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产品中若包含电脑产品则由乙方提供至少一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若为其他产品则按生产厂家的保修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 1 年（请分别出：）；保修期自甲方在产品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3、免费保修期：_____，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产品整体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3.4、产品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_____小时。

3.5、若产品故障在检修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标准和档次的备用产品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产品修复。

3.6、所有产品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人到产品使用现场维修、维护，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以后的维修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合同签订生效以前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_____

_____。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按付款方式约定付款。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产品、拒付项目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项目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__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如乙方不能按约定交付产品，或交付的产品质量、规格、型号、功能、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或有关标准，甲方有权拒收，责令乙方改正，并酌情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4、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_____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产品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回，乙方应退回退还产品部分的项目款，并酌情扣除乙方质量保证金，给甲方造成损失者，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乙方违反本合同有关约定或未按“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每次扣除乙方违约金_____元（合同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的权利。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补充，终止及转让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合同的变更和补充追加需经开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后生效。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台风、海啸、瘟疫、水灾、火灾、骚乱、暴动、战争等情形。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经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补充内容不得改变或违背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 月 日

（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为准）

注：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适当修订。但是应当包括招标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第五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技术参数表填表要求

1、本表是设备招标采购的重要依据，是编制标书的重要内容，请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认真填写。

2、“技术参数与要求”一栏要分条填写，条理清晰，并用数字 1、2、3……分别标示。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与要求	数 量	备 注
1	融合通信一体机	融合通信一体机 1. 整机性能：整机 6 个槽位，其中 5 个通用业务卡槽位。最大 FXS 接口数 120(配置 5 块模拟板)。最大 FXO 接口数 60(配置 5 块模拟中继板)。最大 E1 接口数 10(配置 5 块数字中继板)。最大车载台接入数 10 路（配置 5 块集群音频板）最大高音台接入数 10 路（配置 5 块集群音频板）整机不少于 5Gb 的数据交换能力 2. 具有 6 个板卡槽位，支持双电源，双风扇冗余；支持热插拔和风扇自动转速控制。主控板具备防误插设计，具有专用槽位 3. 具备 1 块显示屏，可以显示 IP、告警码、温度、内存利用率、CPU 利用率等信息； 4. 需支持 200 路通话并发，200 路录音并发，5000 路 IP 电话注册，Web 端调度配置； 5. 支持 1 路 GSM 短信收发； 6. 支持在线/离线地图模式； 7. 支持 IP 语音电话接入； 8. 支持录音存储及多级调度； 9. 支持二次开发；	1	
2	集群音频接入网关	集群音频接入网关 1. E1 数字中继接口（75Ω 和 120Ω）：2 个； 2. 支持 30 路语音通道，最大 60 路语音通道并发； 3. 支持 PRI（Q 信令）、7 号信令（ISUP 和 TUP）； 4. 支持号码变换、路由规则配置功能； 5. 支持静音检测压缩，回音消除，舒适噪音插入； 6. 采用嵌入式系统，稳定可靠；支持一键复位； 7. 具有定时重启、硬件看门狗等多重防护措施； 板卡 1. 具备 2 路 DB9 无线对讲接口（支持 MPT1327 模拟集群、PDT 数字集群、DMR、模拟常规、短波等接入）； 2. 具备 2 路音频接入（1 路 6.35mm 接口 LINE IN 音频输入，1 路 3.5mm 接口 MIC IN 音频输入，2 路 6.35mm 接口 LINE OUT 音频输出）； 3. 支持 2 路无线对讲接入、2 路音频接入（共 4 路）并发呼叫； 4. 支持载波检测、语音检测； 5. 支持静音检测、舒适噪音生成、无线噪音抑制； 6. 支持 G711a/μ、G723.1、G729A 等音频压缩编解码格式；	1	

3	10 路视频会议接入网关	10 路视频会议接入网关 1. 支持 8000 个注册用户， 2. 支持 10 路全编全解 1080P30fps 并发接入；可通过堆叠实现无限性能扩展； 3. 支持 H.264 编解码，支持 ITU-T H.323、IETF SIP 通信协议， 4. 支持业界标准协议，兼容业界主流视讯厂商设备接入， 5. 支持 10 路第三方 H.323 1080P30fps； 6. 支持 4 个千兆网口	1	
4	可视调度台	可视调度台 1. 整机一体化设备，配置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 2. 内置安卓操作系统；双手柄设计，数字调度话机 2 部，支持可视化调度； 3. 屏幕采用 LCD 十点触控触摸电容屏设计，屏幕尺寸不低于 22 寸，屏幕分辨率 1920 x 1080； 4. 支持 RJ45 接口、USB 接口，HDMI 显示输出，3.5mm 音频接口； 5. 屏幕角度可调节，支持 0° -60° 自由调整 6. 整机内置不低于 2 个数字话机、1 路耳机 MIC 一体接口，1 路内置 MIC 和 2 个喇叭。 7. 具备终端与移动设备间的视频单呼功能，支持视频通话发起和结束。 8. 支持功能键，具备组呼、强拆、强插、监听、转接、代答、保持、语音会议功能。	1	
5	调度终端	小型化调度终端 1. 支持不低于 4 路 1080P 高清解码显示。 2. 支持 POE 供电。 3. 具备视频的实时预览，支持 4 路视频同时预览，支持一键关闭视频画面。 4. 支持 4 路 1080p 或者 1 路 4K 高清解码播放； 5. 支持 H.264、H.265 多种格式硬解码； 6. 提供不低于 1 路网络接口、2 路 USB 口、1 路 HDMI 输出口、1 路 Micro SD 卡接口，支持 POE 供电； 7. 支持蓝牙双向语音，Wi-Fi (802.11a/b/g/n)； 8. 支持话筒手柄、内置 MIC 及鹅颈 MIC 等多种语音输入；	1	
6	国标对接网关	视频数据可与其他部门或上级单位实时对接、相互传输。 基于 GB/T 28181 等联网标准实现视频监控平台间的级联、互联功能，支持多平台多层次级联，实现平台之间的跨域互联互通与资源共享，具备高度的开放性与灵活性，为各行业视频监控业务提供高效易用支持协议版本： 1、GB/T 28181-2011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2、GB/T 28181 修改补充文件。 3、GB/T 28181-2016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1	
7	物联网关服务器	1、外形规格：1U 机架式； 2、处理器：最大支持 1 颗 Intel Xeon E3-1225 V5 产品系列 CPU，4 核 4 线程，主频 3.3GHz，Cache 为 8MB，最大支持 TDP 为 80W 3、内存不低于 16GB 内存； 4、硬盘：配置 1 块 1T 3.5 吋 6Gb SATA 热插拔硬盘，前置 4 盘位，可支持 4 个 3.5 英寸 SATA 硬盘 5、需内置主板支持 2 个 M.2 接口（基于 PCIe 3.0 x4 协议） 6、网卡不少于 4 个 千兆网口，1 个 BMC 管理网口	1	
8	LED 大屏	1、像素点间距：≤1.5m，尺寸为：4 米*2.3 米 2、像素密度：≥422500Dots/m ² 3、单元板分辨率：≥21632Dots 4、刷新率：≥3840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5、像素构成：1R、1G、1B 6、封装方式：SMD 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	1	

		7、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8、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 9、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10、整屏平整度$\leq 0.04\text{mm}$ 11、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亮度均匀性：$\geq 99\%$ 12、色温 800K-18000K 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pm 5\%$；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text{K}$” 13、水平视角$\geq 170^\circ$；垂直视角$\geq 170^\circ$ 14、对比度$\geq 8500:1$ 15、灰度等级$\geq 14\text{bit}$，红绿蓝各 256 级，可达 16384 级；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灰度；20%亮度，12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16、峰值功耗$\leq 300\text{W/m}^2$；平均功耗$\leq 120\text{W/m}^2$ 17、供电电源：在 4.2*（1$\pm 10\%$）VDC$\sim$4.5*（1$\pm 10\%$）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18、输入电压：支持宽压输入 在 96-264VAC，支持窄压输入在 200-240VAC，在该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19、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20、色坐标 X、Y 坐标符合 SJ/T11141-2017 5.10.5 规定；色度均匀性$\pm 0.001\text{Cx}$、Cy 内；色域空间$\geq 120\%$ NTSC，LED 显示屏 ColorSpace 覆盖率$\geq 170\%$ YUV (PAL) 21. 配套接收卡		
9	15 路高清解码器	1. 支持 MPEG2/MPEG4/H. 264/H. 265/SVAC/MJPEG 标准网络视频流解码 2. 支持 QCIF/CIF/2CIF/HD1/D1/960H/720p/1080p/3MP/4MP/5MP/6MP/8MP/12MP/3200 视频解码 3. 支持前面板快捷键进行预案切换，轮巡，采集信号快速上墙 4. 前面板集成 LCD 液晶屏，显示设备状态，如 IP、设备型号、版本号等。 5. 前面板集成旋钮，支持旋钮调节音量大小、设置 ip，设置快捷控制电视墙等。 6. 具有不低于 16 个 HDMI2.0 标准的 HDMI 输出口 7. 具有 1 个 DP 输入口和 1 个 HDMI 输入口 8. 最大可支持 16 个输出口同时输出分辨率为 3840$\times$2160，刷新率为 60Hz 的视频图像 9. ★支持 1 路 HDMI 接入和 1 路 DP 接入，可同时支持 1 路分辨率为 3840$\times$2160 @60Hz 和 1 路分辨率为 3840$\times$2160@30Hz 的视频图像采集并输出显示（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10. 支持 RGB 采集上墙显示，输出图像与采集源图像画质无明显差别。	1	
10	核心交换机	1. 交换容量不低于 756Gbps，包转发率不低于 432Mpps； 2. 具有不少于 48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4 个万兆 SFP+光口； 3. 默认标配模块化双电源、双风扇，支持热插拔； 4. 需提供不少于 1 个业务扩展槽位，可扩展 1G/40G 光口； 5. 支持 VLAN：802.1Q VLAN、端口 VLAN、QinQ、Voice VLAN、协议 VLAN、MAC VLAN； 6. 支持链路聚合：静态聚合、动态聚合； 7. 支持生成树 STP/RSTP/MSTP，支持 RRPP/ERPS； 8. 支持 IRF2 智能弹性架构； 9. 支持 IPv4 路由、IPv6 路由、组播、MPLS； 10. 支持 ACL、QoS、端口镜像； 11. 支持 CLI，SSH，SNMP V1/V2C/V3 等管理方式。	1	

11	24 盘位存储服务器	1. 主处理器不低于 64 位高性能多核处理器；含 24 块 8T 硬盘 2. 需采用嵌入式 Linux 系统； 3. 控制器为单控制器； 4. 标配 8GB，可扩展至 128GB； 5. 最大支持 400 路（800Mbps）前端接入、存储、转发，32 路（64Mbps）网络回放； 6. 硬盘接口不少于 24 个；SATA；单盘最大支持 20TB；支持热插拔；支持 CMR； 7. ★主机单控可通过更换板卡方式可支持 13 个千兆电口，或者 9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或者 11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主机可采用双控制器结构，双控制器结构最多支持 26 个千兆电口，或者 10 个千兆电口+8 个万兆光口，或者 18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提供权威机构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公章） 8. 支持将第三方业务平台整体嵌入在一个控制器中，同时运行 9. 设备可接入双音轨，可同时或分别播放左右音轨 10. 支持纠删码技术。最多可以支持 8 个盘掉线或者损坏，数据仍然有效，保留的硬盘中的数据可正常读出，且新数据可正常写入。创建 RAID 后即为同步完成状态 11. 可将多台样机配置为集群管理方式，当其中的主服务器出现死机或者磁盘损坏等故障时，备用主机可自动替换故障主机继续录像，图片存储，并自动导入所有配置信息，可配置高速、中速、低速回传速率（$1 < M < N$），故障恢复后，备用主机可将存储的录像回传；当发生故障时，可在 Web 日志和客户端给出报警提示； 12. 可配置多级备机，当样机异常时，可优先切换至下一级备机接管业务，当下一级备机也异常时，自动切换至再下一级备机接管业务；备机支持增量业务，主服务器恢复时增量业务和数据可回传至主服务器；可通过访问其中一台服务器对其他备用服务器进行管理 13. 可将指定选择时间段和指定录像类型（报警、事件、定时等）的录像文件进行回传，支持每日自动定时回传	1	
12	UPS	UPS 1. 10KVA，单进单出，输出功率因数 0.9，电池电压直流电压：192VDC，通讯接口 RS232。LCD 显示 UPS 电箱 1 路 UPS 输入空开 63A/2P； 1 路 UPS 手动旁路维修 63A/2P； 1 路 UPS 输出空开 63A/2P； 6 路 UPS 电输出空开 16A/2P； 铅酸电池 1. 不低于 12 块 12V, 100Ah	1	
13	管理终端	1. 屏幕尺寸不低于 23.8 寸 2. 需支持 Intel 12/13 代处理器平台，性能好、功耗低 3. 可支持双硬盘架构，读写速度快，可拓展，容量大 4. 多类型对外接口，支持功能扩展 5. 标配 USB 接口键鼠套装，使用方便	10	
14	移动管理终端	I5-10400 8G 1T 集成 无驱 W11 串并口音响 21.5 寸显示器	2	
15	桌面打印机	激光一体机打印复印扫描办公打印机，黑白每分钟不低于 20 页	1	

16	立式打印一体机	1. 产品类型。数码复合机（多功能）。 2. 颜色类型。彩色。 3. 涵盖功能。复印/打印/扫描/传真。 4. 硬盘容量不低于 128GB。 5. 供纸容量不低于 500 张×2 层+手送纸盘 96 张。 6. 复印功能。复印速度可根据需求调整，以达到最佳效果。 7. 预热时间。开启少于 28 秒（室温 23℃）；关闭少于 22 秒（室温 23℃）。 8. 首页复印时间。黑白少于 5.9 秒；彩色少于 12.0 秒。 9. 打印功能。打印速度可调整，以达到最佳效果。 10. 打印分辨率。标准 1200×2400dpi；高画质 1200×2400dpi 等。	1	
17	碎纸机	入纸口装有安全防护罩 多功能开关附倒纸功能 不低于 20 升耐用碎纸箱 静音电机设计 过热过载双重保护 精钢刀具可碎书钉、别针 • 每次碎纸量不低于 11-13	2	
18	航空机柜	网络机柜，600mm 宽*1166mm 高*600 深, 容积 (U) :22, 标配前门玻璃门，后门钢板门，6 位国标排插组件 1 套。固定板 1 块， 风扇组件 1 套（除 600 深机柜配 2 只风扇外，其余配 4 只），重型 脚轮 4 只，方螺母螺钉 40 套，支脚 4 只，内六扳手 1 只	1	
19	会议桌椅	规格:4200W*1600D*760H 1. 贴面用材：采用 0.6mm 木皮贴画 2. 基料板材：选用优质环保中密度板 配套 12 把椅子	1	
20	6 工位多功能操作台	木质材料，基材采用环保密度板，外面双帖耐火板的做法，手感舒适，外观大气。	1	
21	辅材	网线、电源线、配管、水晶头等	1	
22	网络专线	200M 网络专线	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技术部分
- 五、商务部分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1、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供货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参加投标。
-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 4、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7、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参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
-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2、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限	
质保期	
供货地点	
质量要求	
其它说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2.1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								
合计:		大写: 小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三、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四、技术部分

按评标办法中技术部分的相关要求逐项提供

技术满足（偏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参数	偏差说明	参数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如有）
1					
2					
3					
4					

注：1. 逐一对第五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产品参数作出说明。

2. “偏离情况说明”栏中必须说明偏离情况，投标设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此项填写“符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此项填写“正偏离”，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此项填写“负偏离”。

3. 若供应商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技术偏离，供应商应弥补这些偏离并不能要求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部分

按评标办法中商务部分的相关要求逐项提供

六、资格审查资料

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要求逐项提供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八、其他材料

1、承诺书

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

承诺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2、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具备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财政部门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其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市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我公司是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且合法存续，没有处于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停业或者被撤销等不良状态；我公司非本项目本级政府所属融资平台公司及其他控股国有企业。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我公司和公司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八、我公司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满足项目需求的投资、融资能力。

九、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招标）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招标）人签订合同；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招标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 月 日

3、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说明的材料

附件 1（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小型微型企业投标者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小微企业应能从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所属的“小微企业名录”网站(网址：<http://xwqy.gsxt.gov.cn>) 上能够查询到其基本信息。

3、中标人的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2（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者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1、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残疾证（不少于 10 人，不低于单位职工人数的 25%），②劳务合同（期限一年以上），③社会保险金缴纳票据或清单，④银行代发工资证明。（供应商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时，需同时提供该制造企业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中标人本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3（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监狱企业投标者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中标人的本证明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4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